2021—2022年度优秀学生社团评选标准

一、参评条件

1.社团正式注册成立须满 1 年以上。

2.社团须在近两年历次注册、年审考核中均按规定完成相关手续的学生社团，没有违纪违规记录。

3.社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学校党委领导和团委具体指导下， 团结凝聚广大青年学生，坚持思想性、知识性、艺术性、多样性相统一的原则。

4.社团及其成员必须依据法律法规、校纪校规、社团章程开展活动，不得违背社会道德风尚。

5.参评社团应按时主动向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提出参评申请，并提交相应的学年工作总结，超过期限不提交申报材料的，将视为弃权处理。

二、评选办法及程序

1.参评优秀学生社团（一等奖、二等奖）的学生社团负责人按时主动向校团委社团工作部 提出提交相应的申报材料。

2.由校团委社团工作部部长团及审查考评中心对学生社团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并根据学生社团学年活动情况为社团打分。

3.社团基础得分加上阐述与展示得分，为学生社团最终得分，原则上取最终得分排在前十名的社团为年度“优秀学生社团一等奖”，第十一名至二十名为年度“优秀学生社团二等奖”。

4.以一年为周期，每届学生社团盛典期间公布“优秀学生社团”名单，并对“优秀学生社团”进行表彰。

三、评选标准

“优秀学生社团”评选采用积分制，满分为 100 分，评分项目、分值及评分标准包括：

 第一部分：基础分（60%）【以下按百分制计算，最后乘以相应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要点** | **具体评分项** | **分值** | **评分细则** | **得分** |
| **社团组织建设****（20分）** | 社团组织机构设置 | 具有完整、严谨的社团章程 | 6 | 根据社团上交的社团章程评分起评分2分；章程较为完整严谨4分；章程完整严谨6分 |  |
| 社团注册情况 | 是否在规定时间提交注册表并填写在线表格 | 6 | 电子版、纸质版每学期各1分；在线表格每学期各1分 |  |
| 社团全员信息表 | 是否在规定时间提交社团全员信息表 | 4 | 电子版、纸质版每学期各1分 |  |
| 社团工作计划、总结 | 是否在规定时间提交工作计划与工作总结 | 4 | 电子版、纸质版每学期各1分 |  |
| **社团宣传建设****（28分）** | 社团宣传情况备案 | 是否在规定时间提交宣传媒体平台和宣传用品登记备案表 | 4 | 电子版、纸质版每学期各1分 |  |
| 推送、照片上传 | 社团工作总结中所汇报推送的质量和数量 | 10 | 质量分和数量分相加：1. 质量分：由社团工作部融媒体宣传中心根据推送的质量打分，分为4、3、2三档
2. 数量分：按下列梯度计算

|  |  |  |  |
| --- | --- | --- | --- |
| ≥15 | 10-14 | 5-9 | 1-4 |
| 6 | 5 | 4 | 2 |

 |  |
| 宣传阵地平台建设 | 社团宣传平台建设情况，如人人、微博、微信、蛋蛋、B站等平台关注人数及活跃程度 | 8 | 1.每种宣传平台累加1分（以截图为准），3分为上限；2.宣传平台关注度：粉丝数1000以下加1分；1000（含）-2000加2分；2000（含）-5000加3分；5000（含）以上加5分 |  |
| 校内外媒体报道 | 校内外媒体对社团活动的相关报道 | 6 | 校内媒体报道一次加0.5分（校内媒体包括北师青年、京师学人等纸媒；学院、学校官方网站）；校外媒体报道一次加1分，最高6分（此处不包含自媒体宣传） |  |
| **社团活动情况****（52分）** | 活动数量 | 根据社团举办活动的数量评分 | 16 | 起评分4分，社团全员大会、换届大会、例会、团建、招新等活动不计入活动之中

|  |  |  |  |  |
| --- | --- | --- | --- | --- |
| >30 | 21-30 | 11-20 | 6-10 | 1-5 |
| 16 | 14 | 12 | 10 | 8 |

 |  |
| 活动质量 | 以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审察考评中心日常监察活动的分数为依据（含优秀学生社团活动评分和监察评分两部分） | 14 | 起评分4分每个社团监察得分的平均分\*14%（不足4分的按4分计算） |  |
| 参与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大型活动情况 | “燕归来”传统文化知识竞赛、社团盛典、社团嘉年华、社团招新、“5·25”大学生心理健康节、环保主题征文活动、冬奥相关活动、青少年模拟政协提案活动等 | 16 | 原则上每参与一个大型活动累加2分（其中社团盛典招投标中标社团可加1分，参与主舞台表演可加1分。满分不超过16分） |  |
| 社团获奖情况 | 校级奖项（0.2分）、市级奖项（0.5分）、全国级奖项（1分） | 6 | 按获得奖项数量\*分值累加，最高6分。注意：1.社团成员以社团名义或参与与社团相关比赛获奖可算作社团获奖；2.校团委社团工作部组织的人气社团评选、上年度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单项奖可算作校级奖项。1. 上年度优秀社团和十佳社长不计入得奖数量
 |  |
| **附加分** | 其他特别突出表现或贡献 | 3 | 社团可自行提交证明材料：如专刊、社团成就等。 |  |
| **倒扣分** | 报名校团委社团工作部举办的活动后无法参加并在截止时间前没有提前告知校团委社团工作部相关负责人 | 一次扣2分 |  |
| 参与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外场活动，结束时社团对应位置内卫生脏乱差、垃圾堆积 | 一次扣2分 |  |

第二部分：阐述与展示得分（40%）【以下按百分制计算，最后乘以相应比例】

|  |  |  |  |
| --- | --- | --- | --- |
|  | **考核要点** | **具体评分项** | **分值** |
| **社长阐述（PPT）** | **组织文化** | 规章制度、部门设置、干部选拔、人员结构 | 20 |
| **活动质量** | 活动组织筹备到位，并具有影响力、创新性，能契合社团自身文化 | 20 |
| **社员权益** | 内部培训工作开展情况、干部选拔制度是否合理，社员能力能否得到提高 | 20 |
| **参与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品牌活动成果反馈** | 展示能够表现在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品牌活动中的成果（“燕归来”传统文化知识竞赛、社团盛典、社团嘉年华、社团招新、“5·25”大学生心理健康节、环保主题征文活动、冬奥相关活动），如活动照片、新闻稿等 | 20 |
| **社团展示****（形式不限）** | **团队精神** | 社团到场人数与社团内部配合情况，展示社团内部凝聚力 | 10 |
| **社团文化** | 展现社团特色文化 | 10 |

1. 奖励办法
2. “优秀学生社团”将获得校团委颁发的荣誉证明。
3. “优秀学生社团”负责人将获得校团委认定的年度综合测评加分。

（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共青团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社团工作部所有）